

中華民國教育部臺灣獎學金公告

中華民國（臺灣）教育部 2017/2018 學年提供奧地利、斯洛維尼亞及克羅埃西亞共 3 名學生在臺就學獎學金。

* 獎學金待遇

碩博士生 – 每月新臺幣 20,000 元（約 591 歐元）

學士 – 每月新臺幣 15,000 元（約 443 歐元）

教育部負擔每學期至多 4 萬元學費，超出部分由學生自理，旅費、醫療保險、住宿等均另無補貼。受獎生可在臺打工。

* 獎學金期間

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8 月，第 2 年起逕向就讀學校申請延長。

學士、博士最多可達 4 年，碩士最多可達 2 年，修讀碩博士或學碩士，最多 5 年。

* 申請人應具備條件

- 1、具奧地利/斯洛維尼亞/克羅埃西亞國籍
- 2、具就讀奧地利/斯洛維尼亞/克羅埃西亞大學資格證明
- 3、非校際合作交換計畫學生
- 4、未獲得臺灣政府暨學校機構獎助學金
- 5、刻未在臺就學，惟已在臺就學者，可申請就讀下一學程

其他詳見獎學金作業要點

* 申請應備文件

- 1、臺灣獎學金申請表
- 2、護照或國籍證明
- 3、學習計畫書
- 4、最高學歷證明及成績單英文譯本
- 5、校長、教授或導師推薦函兩封
- 6、申請聯盟學校入學證明
- 7、語文能力證明（申請就讀華語學程者須檢附華語文能力測驗進階級成績單或證書，申請就讀全英語學程者，應檢附托福測驗成績或其他經當地國政府認可之英語能力測驗證明文件或英語學程畢業證明文件。）

收件處

- 奧地利學術交流總署國際事務合作處
- 奧地利維也納大學漢學系
- 斯洛維尼亞盧比安納大學亞非研究所
- 克羅埃西亞薩格勒布大學國際合作處
- 駐奧地利代表處教育組

收件截止日期

2017 年 4 月 30 日

面試(視訊)將於 2017 年 5 月 15 日至 17 日間舉行，受獎候選名單於 2017 年 5 月 22 日前公佈。候選人須自行申請學校，並最遲須於 2017 年 6 月 20 日獲得學校正式生入學許可，連同獎學金承諾書一併寄達駐奧地利代表處教育組。